



#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	2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	4
议案一：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6



##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定本次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本次会议设立股东会会务组，具体负责会议期间的组织及相关会务工作。

二、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及相关人员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股东参会登记当天没有通过电话、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的，不在签到表上登记签到的，或会议正式开始后没有统计在会议公布股权数之内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不参加表决和发言。

三、请参会人员自觉遵守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

四、股东在会议召开期间准备发言的，请在会议开始前到会务组登记并填写“股东会发言登记表”。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先向会务组申请，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

五、股东在会议上发言，应围绕本次会议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的时间一般不得超过三分钟，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



问题，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会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议案表决开始后，会议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六、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议案采用累计投票制，即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乘以本次临时股东会应选非独立董事人数之积为限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与应选非独立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累计投票议案下设的“投票数”中填写投票股数，所填股数超过自身持股数量与应选举人数乘积或不填写均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

七、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2 月 27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 1688 号湾谷科技园 C4 棱二层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三、 主持人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代表的股份数
- 四、 宣读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 五、 推举负责股东会议案表决计票和监票的两名股东代表
- 六、 宣读股东会审议议案

（一）《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七、 与会股东发言及提问
- 八、 投票表决
- 九、 统计现场表决结果与网络投票结果



十、宣读表决结果及股东会决议

十一、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二、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梅晓阳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选举非独立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现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审议！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02 月 27 日



附件：

### 梅晓阳女士简历

梅晓阳女士，1973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1998 年 07 月至 2011 年 07 月，任职于上海市园林设计院；2014 年 12 月至 2016 年 05 月，任威尔考特（上海）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06 月至 2022 年 10 月，任公司运营中心总经理；2022 年 10 月至 2025 年 10 月，任公司副总裁。2025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联席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梅晓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